

開南管理學院九十四年度第二學期公共事務管理學系科目教學計劃表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授課教師	修別	開課年級	學分數	每週時數
	中文：民主與憲政	胡曉平		應用日文系及企管系等	2	2
	英文：Democracy & Constitutionary	先修課程				
教學目標與內容	<p>憲法是國家的根本大法，人民權利的保障書，它是無所不包的，法律位階是最高、獨立及不可侵犯性。它所規範的是國家基本國策與施政大計及國家基本組織與權限，以及人民權利義務的保障等，該法可以說是指導人類生活的重要準繩。本課程的授課目標，在使修習的同學，能建立憲法學的基本觀念，透過對憲法與法律體系基本框架與實體規範的介紹，一方面強化同學的權利與法律意識，提高同學運用法律觀念，來保護自己的權利與利益；另一方面開展基本學能的軌域，奠定日後從事公共事務服務與相關研究的基礎。</p>					
實施方法	課堂講授及測驗。					
評量方式	期中測驗 30%，期末測驗 40%，平時成績 30%，其他（ ）成績。					
授課使用及參考書籍	<p>(請按作者、書名、版別、出版社、發行地、出版年份、題名(或編譯者))。</p> <p>著，民主與憲政概論，華欣文化，2004年；李步青著，憲法比較研究，華信文化，2004年5月等。</p>					
科目簡介(可含大綱及教學進度)：	<p>壹、總論：憲法概念與法治思維等。</p> <p>一、憲法與法律的意義：憲法及法的權利、義務、構成要件、法律效果等。</p> <p>二、法律的淵源與分類：直接法源與間接法源、成文法與不成文法、普通法與特別法、強行法與任意法等</p> <p>三、法律的淵源與分類：直接法源與間接法源、成文法與不成文法、公法與私法、原則法與例外法等。</p> <p>四、憲法的特質與功能及未來發展趨勢。</p> <p>五、民主與憲法及憲政的關係。</p> <p>六、憲法與民主與憲法及憲政的關係。</p> <p>七、憲法與民族、民權、民生主義的關係。</p> <p>八、我國憲法的本質與特徵等。</p> <p>九、我國憲法的內涵。</p> <p>十、我國憲法的存在問題及六次修憲過程。</p> <p>十一、未來我國憲法是制憲或修憲的方向分析。</p> <p>十二、總結。</p>					



說明：1.授課教師於修課前須向本系、系課程委員會審核後，並印發給授課部門課程委員會負責人，報請副校長核准，再交教務處備案。並於開課前，將本內容向學生說明。2.本表於91.4.23第四次系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

課程委員會召集人：

授課教師：胡曉平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instructor, Hu Xiaoping.*

課務組  
95.4.25  
收文章